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 单位预算

2023年2月

1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收支总表
- 2.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表
- 3.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支出总表
- 4.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表
- 7.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表
 - 9.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 1. 开展知识产权问题研究,为政府有关部门制定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及政策提供依据和参考。
- 2. 承担知识产权数据管理、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和知识产权培训等工作。
 - 3. 开展重大经济活动、重大科技项目知识产权评议工作。
 - 4. 开展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建设和专利微导航工作。
 - 5. 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工作。
 - 6. 开展上市企业知识产权辅导工作。
 - 7. 承担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和维权援助工作。
 - 8. 承担知识产权侵权纠纷检验鉴定技术工作。
- 9. 承担知识产权专员、知识产权志愿者队伍和知识产权专家智库等建设与管理工作。
- 10. 根据主管部门安排,承担专利奖评审、知识产权奖励激励、转移转化、试点示范、金融服务、职称评审辅助工作。
 - 11. 联系知识产权相关社会组织。
 - 12. 承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中心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1、继续指导企业抓好知识产权的创造、管理、运用和 保护工作;
- 2、 按计划落实知识产权保护及人民调解、维权援助和 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等多元化解;
- 3、按计划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促进方面业务培训工作, 抓好人才队伍建设;
- 4、结合"4.26"国际知识产权日、"中国专利周"等活动,开展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宣传工作;
 - 5、开展打击假冒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侵权行为;
- 6、做好专利文献数据资料的收集、整理、建库,为企事业开展技术创新,实施专利战略,为科研单位筛选、优化科研课题提供服务;
- 7. 开展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建设、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及企业专利导航工作;
- 8、建设企业上市知识产权辅导工作站, 抓好拟上市企业知识产权辅导工作;
- 9、完成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1. 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 0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 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 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121. 4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121.4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121. 4	支 出 总 计	121.4

单位公开表 2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 万元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部门(単位)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小计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21.4	121.4	121.4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121.4	121.4	121.4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 7	22. 3			
20114	4 知识产权事务		75. 7	22.3			
2011401	行政运行	75. 7	75. 7				
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2		12. 2			
2011450	事业运行	5. 5		5. 5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 6		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2	12. 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 2	12. 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 9	8. 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	3. 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	2.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 7	2.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 7	2.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	8.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	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	8.6				
	合计	121.4	99. 2	22. 3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1.4	一、本年支出	121. 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1.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2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 7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8. 6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1.4	支 出 总 计	121. 4

单位公开表 5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NDAN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 0	75. 7	58. 3	17. 4	22. 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98. 0	75. 7	58. 3	17. 4	22. 3
2011401	行政运行	75. 7	75. 7	58. 3	17. 4	
2011402	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2
2011450	2011450 事业运行					5. 5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 6				4.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2	12. 2	12. 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 2	12. 2	12. 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 9	8. 9	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2	3. 2	3. 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7	2. 7	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 7	2. 7	2.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 7	2. 7	2.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 6	8. 6	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 6	8. 6	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 6	8. 6	8.6		
	合计	121. 4	99. 2	81.7	17. 4	22. 3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5	81.5					
30101	基本工资	27.6	27.6					
30102	津贴补贴	12.9	12.9					
30103	奖金	17.5	1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	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	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	2.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	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	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17.4				
30201	办公费	1.0		1.0				
30205	水费	0.3		0.3				
30206	电费	1.2		1.2				
30211	差旅费	1.0		1.0				
30216	培训费	0.6		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		1.0				
30226	劳务费	1.0		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		1.3				
30228	工会经费	1.6		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		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0.2					
	合计	99. 2	81.7	17. 4				

单位公开表 7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8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 9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性基 金预	国资经预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算	国有 资本营 预算		単位
特定目标类	企业专利申请专家咨询费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5. 5	5. 5							
特定目标类	知识产权宣传及培训经费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6. 6	6.6							
特定目标类	专利文献数据资料收集整理及专利 信息网络系统维护费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8. 7	8.7							
特定目标类	专利执法经费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1.5	1.5							
合计			22. 3	22.3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注:"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2023年收支总预算121.4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121.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1.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0 万元。

- (一)本年收入121.4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1.4万元,占100.0%,比2022年预算增加23.9万元,增长24.5%,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费用正常增长;二是新增一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 (二)上年结转收入 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结转收入为 0。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121.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3.9 万元,增长 24.5%,增长 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费用正常增长;二是新增一人,人 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长。其中,基本支出 99.2 万元, 占 81.7%, 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支出; 项目支出 22.3 万元, 占 18.3%, 主要用于企业专利申请专家咨询费; 知识产权宣传及培训经费; 专利文献数据资料收集整理及专利信息网络系统维护费; 专利执法经费支出。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21.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1.4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21.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0 万元,占 8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 万元,占 10.0%;卫生健康支出 2.7 万元,占 2.2%;住房保障支出 8.6 万元,占 7.1%。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1.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3.9万元,增长24.5%,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费用正常增长;二是新增一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0 万元,占 8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 万元,占 10.0%;卫生健康支出 2.7 万元,占 2.2%;住房保障支出 8.6 万元,占 7.1%。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75.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0.5%,增长原因主要:一是人员费用正常增长;二是新增一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长。
-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12.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2.2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2022年项目支出在行政运行中预算,2023年调整到此科目预算,预算口径不同影响。
-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5.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5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2022年项目支出在行政运行中预算,2023年调整到此科目预算,预算口径不同影响。
-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4.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6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2022年项目支出在行政运行中预算,2023年调整到此科目预算,预算口径不同影响。
-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8.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1万元,增长53.5%,增长原因是:一是人员费用正常增长;二是新增一人,缴费支出相应增长。
 -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11.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2.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8万元,增长11.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8.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2万元,增长16.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7 万元,公用经费 17.4 万元。

- (一)人员经费 8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二)公用经费 17.4 万元,主要包括: <u>办公费、水费、</u> 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 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

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 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2.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4 万元,下降 1.9%,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项目支出预算安排。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2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2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0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企业专利申请专家咨询费"项目。
- (1)项目概述:为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工作科学发展能力,更好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为加快知识产权人才的培养和队伍建设,更好地运用专利信息来增强企业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管理和保护能力,围绕企业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及应对、企业知识产权运营及实施、无形资产评估、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等方面工作。聘请具有丰富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顾问团专家,涵盖有关单位、高校、企业和代理机构,既有我省在知识产权研究成果的带头人,又有处理知识产权法律实务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和在企业知识产权域期有较高专业水平和丰硕研究成果的带头人,又有处理知识产权法律实务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和在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企业知识产权战略制定、专利挖掘、布局策略规划、专利风险预警、专利形势分析和专利导航等方面实践能力较强的企业知识产权专职人员。
- (2)立项依据: 1. 关于印发《安徽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2021 年度工作要点》的通知(皖知联办发[2021]1号); 2. 《关于开展安徽省知识产权专家库专家推荐工作的通知》(皖市监办函[2020]180号); 3. 安徽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安徽省知识产权专家顾问团工作制度》的通知(皖知协[2014]63号); 4. 中共池州市委办公室 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若干措施》的通知(池办发[2021]22号)。
 - (3) 实施主体: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 (4) 起止时间: 2023年1月-12月。

- (5)项目内容: 聘请省内外知识产权专家、学者对我市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企业知识产权战略制定、专利挖掘、布局策略规划、专利风险预警、专利导航等方面进行讲课、讲解并提供咨询指导服务。
 - (6) 年度预算安排: 5.5 万元。
 - (7) 绩效目标: 完成省、市考核目标任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2023 年度)								
邛	目名称		企业专利申请专家咨	F 询费				
	三管部门 及代码		[401]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池州市知识产权 事业发展中心			
巧	同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023 年 1-12 月				
		年度资金	· 总额:		5. 5			
り	同资金	其中:	财政拨款		5. 5			
	(万元)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 2: 产权运营	组织知识产	供知识产权专家咨询服务,解决企业第 产权专家开展业务指导,提升创新主体 形资产评估、知识产权保护等综合能	知识产权风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1: 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专家咨询服务,解决企业知识产权问题。	≥ 15 ∧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指标 2:组织知识产权专家开展业务 指导,提升创新主体知识产权风险 防范及应对、知识产权运营及实施、 无形资产评估、知识产权保护等综 合能力。		≥ 15 人			
绩	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 知识产权业务指导及咨询服 务企业满意度调查		≥ 40 家			
· ·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指标 1: 知识产权专家老师咨询服务 及业务指导时间	全年				
标		成本指标	指标 1: 知识产权专家咨询及指导服务成本	:	≤5.5万元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业务水平		逐步提高			
	标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逐步增强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企事业对专家咨询满意度	≥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17.4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7 万元, 增长 18.6%,增长主要原因是新增一人,公用经费等相应 增长。

(三)政府采购情况。

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池州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4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 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 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 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 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 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 属事业单位。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险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 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险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险和就业(款) 其他社会保险和就业(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 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